

認識上帝（二）：祂是我的上帝

親愛的弟兄姊妹平安

上一講我們一起思想上帝是誰？我們看見，上帝不是人想像出來的，而是祂主動讓我們認識祂；祂是自有永有的上帝，也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。祂配得我們的敬拜，因為祂是創造天地和我們的主。

此外，這一位創造天地、超越萬有的上帝，在創造天地和我們之後，祂還在繼續掌權嗎？祂還關心、在乎我們嗎？

聖經給我們的答案非常清楚，我們所相信的，不是一位離我們很遙遠的創造主，而是一位主動親近人、與人建立關係的上帝。所以今天我們要繼續思想，這位上帝，究竟怎樣與我們建立關係？

一、創造我們的上帝，也願意與我們同在

上一講我們說，上帝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。但是聖經所啟示的上帝，不是一位創造世界之後，就遠遠離開祂所創造世界的上帝。

在聖經中，我們看見，在創世記，當人犯罪以後，亞當和夏娃躲避上帝。可是很有意思的是，人躲開上帝，上帝卻仍然來尋找人，祂仍然呼喚亞當：「你在哪裡？」同樣在創世記，是上帝主動呼召亞伯拉罕；在出埃及記，是上帝聽見以色列人在埃及的呼求；在先知書的時代，是上帝差遣先知向祂的百姓說話。到了新約，也是上帝在耶穌基督裡進入人的世界。所以聖經中的上帝，不只是一位超越萬有、坐在高天之上的上帝。祂也是一位，願意親近人的上帝。

這個畫面其實也在呼應上一講。上一講我們說，不是人先找到上帝，而是上帝先向人顯明自己。今天我們同樣看見，不是人先走向上帝，而是上帝先走向人。

相信我們做父母的都會替孩子設想，在生活中，我們會幫他們整理房間，幫準備他們每天要穿的衣服，每天預備他們喜歡吃的東西。這些都非常重要，真正讓一個孩子安心的，不只是我們替他把事情準備好，而是知道不管他怎麼樣都不是一個人。上帝也是如此，祂不只是把生命賜給我們，把我們放在祂所創造的世界裡面，然後遠遠看著我們怎樣生活。

聖經讓我們看見，上帝不只是創造生命，也願意進入人的生命；祂的偉大和聖潔並沒有使祂遠離人。祂是超越萬有的主，卻仍然願意親近有限的人，這也讓我們看到，上帝如此聖潔偉大，卻願意親近卑微的我們；這也讓我們看到，我們追求聖潔，不該是帶來驕傲或與人隔絕，而是要帶來對人更多的溫柔與謙卑。

信仰有一個很真實的距離，我們所知道的，不一定已經成為我們所經歷的。我們知道上帝與我們同在是一回事；但是當我們真的孤單、害怕，甚至不知道下一步該怎麼走的時候，我們是不是還在祂的同在裡，這又是另外一回事。

我們知道上帝掌權是一回事；但是當事情沒有照我們期待的方向發展，當我們已經禱告很久，環境卻仍然沒有改變，我們能不能仍然把自己交託給祂，又是另外一回事。

甚至我們都知道，上帝愛我。可是當我們軟弱、失敗，甚至對自己感到失望的時候，我們還能不能相信，祂仍然愛我，我仍然是屬祂的人？

信仰真正困難的地方，不是我們知不知道這些真理。而是我們所知道的真理，如何成為我每天真正活在其中的信仰？我所相信的這位上帝，如何真正成為我每天信靠的上帝？

所以我們看到，上帝不只是對我們說：「祂與我們同在。」而是更進一步說：「我要作你們的上帝，你們要作我的百姓。」如同利未記 26:12：「我要在你們中間行走；我要作你們的上帝，你們要作我的子民。」

我們看到，上帝給我們的，不只是某一個時刻感受到祂很靠近的經驗。祂給我們的是，一個永遠不變的關係。但我們如何能確信這個關係永遠不變，這個關係的根基是什麼？聖經把這樣的關係稱作「約」。

二、上帝主動與人建立約的關係

那麼什麼是約？我們今天聽到約，很容易想到契約。契約通常是在說，你做到什麼，我就給你什麼。或是我給你什麼，所以你要付出什麼。

我們很容易也把與上帝的關係想成這樣，我好好禱告，上帝就祝福我；我認真服事，上帝就喜悅我；我表現得好，上帝就離我比較近。久而久之，我們甚至會用自己的表現，來衡量自己與上帝的關係。最近很熱心，就覺得自己跟上帝很親近；最近比較軟弱，就覺得自己離上帝很遠；事情順利，就覺得上帝與我同在；事情不順利，甚至開始懷疑上帝是不是離開了我。

但是聖經所說的約，重點不是在這裡。約當然包含責任、應許、忠誠，以及人對上帝的順服；但是約最重要的是我們彼此的關係是什麼。

前面利未記告訴我們，上帝說祂要作我們的上帝，我們要作祂的百姓。所以約最核心的精神就是歸屬，而且這個關係是上帝主動開始。

創世記 12:2 上帝對亞伯拉罕說：「我必叫你成為大國。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；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」我們看見，不是亞伯拉罕尋找上帝很久，終於找到了祂，而是耶和華對亞伯拉罕說話，所以亞伯拉罕與上帝的關係，是從上帝主動走進他的生命開始。

這其實和我們上一講所認識的上帝形成一個很大的對比。上一講我們說，上帝是自有永有的。祂不需要依靠任何人，祂也不缺少什麼。可是這位什麼都不缺少的上帝，卻主動選擇與人建立關係，祂不需要我們讓祂成為上帝，卻願意讓我們屬於祂，這就是恩典。

所以為什麼約對我們這麼重要。因為如果我們與上帝的關係，最後建立在我們的感受上，我的感受會改變。如果建立在我的表現上，我的表現也會起起伏伏。如果建立在環境上，環境更是不斷改變。

那麼，我們的確據到底建立在哪裡？我們的確據是建立在上帝自己的信實上面。我們能說，祂是我的上帝，我是屬祂的人，不是出於我們對上帝有多大的信心，而是在於這是上帝自己的話。如果我們的確據是在上帝的信實，這樣就算我們會動搖，這個約依然不變。

此外，約不只是帶來確據，約也帶來一個新的身分。如果祂是我的上帝，那麼我就是屬祂的人。而一個知道自己屬於上帝的人，生活自然會開始改變。

如同創世記 12:2 上帝對亞伯拉罕說：「……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；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」所以蒙福不是恩典的終點，因為領受恩典的人，也同樣被呼召成為別人的祝福。

我們如果已經是屬於上帝的人，我們就需要學習真的活得像一個屬上帝的人。因此，我們面對問題的時候，就不再是我們可不可以做？而是我們要怎樣做？

我們的時間怎麼使用？金錢怎麼使用？我們怎樣對待家人？怎樣面對傷害我的人？怎樣作人生重要的決定？這些都需要開始放在我們是屬上帝的人的身分下來思考。

當我們知道，這個約的關係是上帝主動開始，而且是被保守在上帝的信實中的時候，我們對上帝的順服，就不再是出於恐懼，而是出於平安。因為我們不需要用表現去交換上帝的愛，而是因為知道自己已經在上帝的愛中，所以我們心甘情願地為祂而活。這就是約帶給我們的自由。

然而，我們也必須誠實地面對一個問題，成為上帝立約的百姓，並不是代表我們從此一帆風順，不再有眼淚、不再有苦難。所以接下來我們要一起來看上帝如何用祂的信實保守所立的約。

三、上帝記念祂的約，也進入人的處境施行拯救

我們剛才說，約帶來了上帝信實的確據，也帶來了我們新的身分。但是，當我們回到以色列人的歷史，這個信實曾經受到極大的考驗與質疑。

我們都知道，上帝曾經呼召亞伯拉罕，也向他應許，要賜福給他，使他的後裔成為大族。可是幾百年過去，亞伯拉罕的後代卻在埃及成為奴隸。他們受欺壓、做苦工，甚至連下一代的生命都受到威脅。

如果我們站在以色列人的位置，可能會產生一個很深的疑問，上帝曾經說過的話呢？祂還記得祂的應許嗎？但是**出埃及記 2:24** 說：「上帝聽見他們的哀聲，就記念他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所立的約。」我們看見上帝從來沒有忘記祂的應許。

到了第三章，上帝同樣對摩西說：「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我實在看見了；他們因受督工的轄制所發的哀聲，我也聽見了。我原知道他們的痛苦，我下來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，……。」

這段經文裡，我們看到上帝有四個行動，上帝看見、上帝聽見、上帝知道，然後上帝下來。這就是上帝的信實，上帝的信實不是抽象的，不是停留在祂曾經說過什麼，上帝的信實會進入人的歷史，成為實際的行動，所以上帝的信實，是真實進入了我們的生活。

這也讓我們更深地明白，什麼叫作祂是我的上帝，我屬於祂。因為我們不只是在平安順利的時候，可以感受到上帝與我很靠近，更是在我們生命最困難的時候，我們仍然在上帝的約中。

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時候，從他們的處境來看，好像什麼都不像上帝的應許。他們是奴隸，他們受到欺壓，他們看不見出路。可是出埃及記讓我們看見，在以色列人還看不見的時候，上帝就已經記念祂的約。

這對我們的信仰非常重要。因為我們很容易會用現在的處境來判斷上帝。事情順利的時候，我們很容易相信，上帝真的與我同在。但是當事情沒有改變，問題沒有解決，我們很容易開始懷疑，上帝的應許還算數嗎？然而，出埃及記讓我們看見，即使我們現在還看不見，我們的處境仍然在上帝的信實之中。出埃及的故事不是保證每一個困難都會立刻消失，而是讓我們知道，患難和環境不能擦消上帝的約和信實，祂不會忘記屬祂的人，祂最終的拯救也不會落空。

四、上帝使我們在基督裡成為祂的兒女

講到這裡我們已經看見，上帝是一位主動親近我們，與我們立約，讓我們成為祂的百姓；祂記念祂的約，也進入我們的處境施行拯救。到了新約，上帝把我們帶進一個更深的關係，讓我們成為祂的兒女。

約翰福音 1:12：「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作上帝的兒女。」我們看到，上帝藉著耶穌基督，把人帶進一個新的關係裡，使我們可以真正稱祂為父。所以我們來到上帝面前，不只是受造物來朝見創造主，也是兒女來到父親面前。

這兩個身分都很重要。我們是受造物，所以我們敬畏祂、敬拜祂、順服祂。但是我們也是祂的兒女，所以我們可以信靠祂、親近祂，把自己的軟弱帶到祂面前。

這也讓我們重新回到這一講一開始所說的問題。我們都知道上帝愛我們。可是我們所知道的真理，要怎樣真正成為我們的信仰？

其中一個很重要的關鍵，就是我們是不是真的活在兒女的身分裡？有時候，我們雖然信了上帝很久，卻仍然像一個需要不斷證明自己的人。

我們可能會想，我們最近有沒有好好禱告？我們的服事夠不夠好？我們是不是讓上帝失望了？當然，基督徒需要禱告、順服，也需要認真地在敬虔中生活，但是這些事情的次序非常重要。

主禮：李昱宏牧師
經文：利未記 26:12、
出埃及記 3:7-8、約翰福音 1:12
講道：認識上帝（二）：
祂是我的上帝
宣召：啟應文
聖詩：315、217、398
金句：約翰福音 1:12

主後 2026 年 9 月 27 日 主日講道資料

我們不是努力成為一個夠好的基督徒，上帝才接納我們。而是上帝藉著耶穌基督，使信靠祂的人得著兒女的身分；然後我們才從這個身分開始學習順服祂。

所以順服不是換取關係的條件，而是對於關係的回應。我們的信仰不能停在，我為上帝做了多少事情？而是需要回到一個很基本的問題，我是否真的認識自己是誰？

這個認識不只在我們順利、剛強、信心很好的時候重要，在我們軟弱的时候更加重要。當我們禱告不下去的時候，我們仍然可以來到祂面前。當我們失敗的時候，不是先躲起來，等自己變好一點才回來，而是可以坦然面對上帝。當我們不知道前面的路怎麼走，我們仍然可以呼求祂。因為兒女來到父親面前，最根本的依據不是表現，而是身份與關係。

所以基督徒最寶貴的，不是上帝可以給我什麼？不是上帝可以替我做什麼？而是我們可以說，祂是我的天父，我是祂的兒女。這就是上帝一路主動親近、立約、拯救我們，最後要帶我們進入的愛的關係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有時候信仰最遙遠的距離，往往是從頭腦的知道，走到生命的交託。不是我們知道得不夠多，而是我們知道了，卻沒有真正活在其中。

我們知道上帝與我們同在，知道祂信實，也知道祂愛我們。但真正認識上帝，不只是知道更多關於祂的事情，而是我們越來越敢把自己的生命交在祂手中。因為認識越深，信靠也應當越深。

也許我們仍然不知道明天會如何，也不一定明白上帝正在做什麼；但是當我們真正認識祂，就能在不同的處境中，仍然確信，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，也知道自已屬於誰。願主幫助我們，使我們不只知道祂，更真實地信靠祂；直到我們無論順境逆境、明白或不明白，都能從心裡告白，耶和華是我的上帝，我單單屬於祂。

最後，我們用提摩太後書 1:12 一起來勉勵：「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，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，直到那日。」